

湖南开放大学文件

湘开大校通（2024）115号

关于举办全省办学体系开放教育办学能力 与教学质量提升暑期研修班的通知

各分校，各二级单位（部门）：

为进一步提升全省办学体系开放教育整体办学能力，增强体系办学凝聚力和联动力，推动全省开放教育高质量发展，省校决定在暑期期间举办“湖南开放大学办学体系2024年开放教育办学能力与教学质量提升暑期研修班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目标

通过研修培训，学习借鉴兄弟学校在开放大学发展建设方面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，提升全省体系的办学能力与办学实力，进一步凝聚共识，激发活力，增强全省体系事业发展共同体意识，

为推进全省开放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。

二、参培对象

省校校领导，全省办学体系各分校书记、校长，省校各二级学院院长、党政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独立设置的学习中心主要负责人。

三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1. 培训时间：2024年7月14日-20日，14日报到，20日返程。

2. 培训地点：福建开放大学、泉州开放大学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1. 理论教学：1) 电大的转型升级与开放大学体系建设——福建开放大学的探索与实践；2)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构建与完善；3) 创新与坚守：开放教育教学质量管理的平衡之道；4) 以创新理念，建设无边界老年大学；5) 领导力与执行力：驱动组织前进的双轮；6) 数字教育的前沿发展；7) 全媒体背景下网络公共事件传播规律与舆情处置等。

2. 现场教学：1) 红色基因，薪火相传——走进福建省革命历史纪念馆；2) 中国船政文化博物馆现场教学；3) 考察福建开放大学、泉州开放大学、南安开放大学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1. 暑期研修是省校经认真研究后确定的，如无特殊原因，请

各办学单位相关人员积极参加此次研修活动。

2. 培训期间，请各参培人员严守纪律，按学习安排完成好学习任务，不要擅自缺课缺学。如确有事需外出，请提前向会务组请假报备。

3. 参培学员须撰写一篇不少于 1000 字的学习心得，并于 8 月 30 日前以电子稿形式报送研修班会务组，省校将结集成册，作内部交流使用。

4. 省校参培人员统一报销，各分校、学习中心参培人员的住宿费、往返交通费回单位报销。

5. 请各分校于 7 月 1 日前将报名回执（详见附件）报送至省校发展规划与系统建设处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桂平（13348674856）

电子邮箱：411433496@qq.com

附件：2024 年开放教育办学能力与教学质量提升暑期研修班报名回执

